

DB34

安徽省地方标准

DB 34/T 1610—2018

代替 DB34/T 1610-2012

淮北麻鸡种鸡饲养管理规程

Breeding Chicken Management Regulation of Huaibei Partridge Chicken

2018 – 12 – 29 发布

2019 – 01 – 29 实施

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-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DB34/T 1610-2012《淮北麻鸡种鸡饲养管理规程》，与 DB34/T 1610-2012 相比，主要技术变化如下：

- 增加了有关选址和设施设备要求。（见 3.1、3.4）
- 增加育雏期饲养管理内容。（见第 5 章）
- 育成期饲养管理和产蛋期饲养管理合并为种母鸡饲养管理。（见第 6 章）
- 表 1、2、3 中对粗蛋白、钙、食盐等指标进行了调整；删除了含硫氨基酸指标。（见表 1、表 2、表 4）
- 删除平养鸡只饲养密度。（见上一版的 5.4.1 和 6.4.2）
- 饲养密度修改为 380 cm² 以上。（见 6.4.2）
- 种蛋质量标准蛋重修改为 38 g~50 g。（见 6.2.5）
- 开产前公母选留比例调整为 1：20-30。（见 7.4）
- 删除人工授精中对公鸡体征要求（见上一版 7.6.1）
- 附录 A 中对免疫程序进行了调整，删除了剂量指标。

本标准由宿州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提出。

本标准由安徽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宿州市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中心、宿州市畜牧兽医科学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尚敏、陈晓红、李雪松、金晓宇、车跃光、吕占领、杨敏、洪功飞、王佳、代荣。

淮北麻鸡种鸡饲养管理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淮北麻鸡种鸡生产过程中选址及设施设备、引种、育雏期饲养管理、种母鸡的饲养管理、种公鸡的饲养管理、卫生防疫、档案记录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淮北麻鸡种鸡饲养管理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
- NY/T 388 畜禽场环境质量标准
-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
- NY/T 5030 无公害农产品 兽药使用准则
- NY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
- NY 5041 无公害食品 蛋鸡饲养兽医防疫准
- DB34/T 1609 淮北麻鸡
-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

3 选址及设施设备

3.1 选址

- 3.1.1 鸡场选址地势高燥、采光充足、排水良好；环境质量总体符合 NY/T 388 的要求。
- 3.1.2 鸡场远离干线公路、村镇居民点；周围 3 km 内无大型化工厂、矿厂等污染源，距其他畜牧场 1 km 以上。
- 3.1.3 不得建在饮用水源上游、食品厂上风向，不得建在规划禁养区内。
- 3.1.4 水源、电源充足，水源应符合 NY 5027 的要求。

3.2 布局

- 3.2.1 生产区和生活区分开并有隔离设施，各养殖栋舍之间距离不少于 15 m。
- 3.2.2 布局根据主风向按育雏舍→育成舍。

3.3 鸡舍

鸡舍密封性能好，保持鸡舍通风，舍内空气质量符合 NY/T 388 要求。鸡舍按建筑面积 10 只/m²，有条件可设运动场。

3.4 设备

配备环境控制设备（包括控温、光照等设备）、饲养设备（料槽、饮水等设备）、粪污处理设备。粪污处理设施达到环保要求，处理后达到 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。

4 引种

选择具有《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》的上一代次种鸡场或专业孵化厂引进种蛋或种雏，并经产地检疫合格。种鸡健康无病，生产性能符合品种要求。

5 育雏期饲养管理（0 周龄～5 周龄）

5.1 饲养标准

育雏期饲养标准见表1。

表1 淮北麻鸡种鸡育雏期饲养标准

营养成分	营养指标
	0-5 周
代谢能（MJ/kg）	11.70
粗蛋白（%）	20.0
蛋氨酸（%）	0.40
赖氨酸（%）	0.95
钙（%）	1.00
总磷（%）	0.70
有效磷（%）	0.40
亚油酸（%）	1.20
食盐（%）	0.30

5.2 温度和湿度

5.2.1.1 育雏室温度 1 日龄 32℃～33℃，以后每周降 2℃～3℃，降至 20℃～21℃脱温，保温方法可采用水暖、地暖、红外线灯、保温伞和地下烟道等设备。加温时必须注意将产生的烟、废气等排出舍外。

5.2.1.2 相对湿度：60%～65%。

5.3 密度

0 周～2 周，40 只/m²～50 只/m²，3 周～4 周 20 只/m²～30 只/m²，5 周以上 15 只/m²～20 只/m²。

5.4 光照

光照强度育雏初期宜用 20 Lx，随着日龄的增加，光照强度逐渐减弱至 5 Lx 直至育雏结束。光照时间 1～4 日龄 24 小时，5 日龄开始每天减 1 小时，逐步过渡到自然光照。

5.5 分群

根据大小强弱、公母及时分群，弱鸡增加营养，使鸡群发育整齐，保持均匀度。

6 种母鸡的饲养管理

6.1 育成期饲养管理（6 周龄～18 周龄）

6.1.1 育成期饲养标准

育成期的饲养标准见表2。

表2 淮北麻鸡种母鸡育成期饲养标准

营养成分	营养指标		
	6～12 周	13～15 周	16～18 周
代谢能（MJ/kg）	11.45	11.45	11.55
粗蛋白（%）	16.5	16.0	15.5
蛋氨酸（%）	0.38	0.38	0.40
赖氨酸（%）	0.70	0.72	0.75
钙（%）	1.00	1.00	1.80
总磷（%）	0.70	0.70	0.60
有效磷（%）	0.38	0.36	0.32
亚油酸（%）	1.00	1.20	1.20
食盐（%）	0.30	0.30	0.30

6.1.2 饲养方式

以笼养为主。

6.1.3 管理

6.1.3.1 饲喂

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使用符合 NY 5032 的要求。第六周每只鸡平均日饲喂量 38 g，以后每周增加喂量 2 g～3 g；饲养过程中按淮北麻鸡品种标准要求的体重范围，适当调整喂料量。

6.1.3.2 饲养密度

育成期饲养密度见表3。

表3 淮北麻鸡种母鸡育成期饲养密度表

周龄	6 周～12 周	13 周～15 周	16 周～
占笼底面积（cm ² /只）	320～370	350～380	380 以上

6.1.3.3 温度和湿度

适宜温度为 13℃～25℃，相对湿度控制在 60%～65%。

6.1.3.4 光照

每天光照时间 8 小时~10 小时，光照强度 5 Lx~10 Lx。

6.1.4 种鸡的选择与淘汰

6 周龄~7 周龄，剔除性别鉴定错误的鸡和残次鸡；10 周龄~12 周龄，淘汰性征不明显以及体重不符合种用标准的鸡。

6.2 产蛋期饲养管理（19 周龄~）

6.2.1 饲养标准

淮北麻鸡种鸡产蛋期的饲养标准见表4。

表4 淮北麻鸡种鸡产蛋期饲养标准

营养成分	营养指标	
	19~22 周	≥23 周
代谢能 (MJ/kg)	11.45	11.45
粗蛋白 (%)	16.0	16.5
蛋氨酸 (%)	0.42	0.46
赖氨酸 (%)	0.68	0.75
钙 (%)	2.5	3.2
总磷 (%)	0.6	0.6
有效磷 (%)	0.32	0.4
亚油酸 (%)	1.0	1.0
食盐 (%)	0.3	0.3

6.2.2 饲养方式

以笼养为主。

6.2.3 管理

6.2.3.1 饲喂

喂料采用定时定量制，每日喂 2 次~3 次。每天每只鸡饲喂 70 g~85 g。

6.2.3.2 饲养密度

每只占笼底面积 380 cm² 以上。

6.2.3.3 温度、湿度和光照

适宜环境温度 13℃~20℃；相对湿度 60%~65%。自 18 周开始每周增加光照半小时，至产蛋高峰期达每天 16 小时，保持恒定，强度为 20 Lx~30 Lx。

6.2.3.4 通风

勤通风，保证空气清新。

6.2.3.5 转群

18 周龄~19 周龄及时转入产蛋鸡舍。转群时要减少应激，并根据品种标准进行挑选。

6.2.4 种蛋收储

每天收集 2 次~4 次。收集的种蛋放入密闭室（或箱）内高锰酸钾、福尔马林熏蒸消毒，消毒后立即送入种蛋库储存。种蛋库温度保持 12℃~18℃，湿度 60%~70%。种蛋保存 5 天~7 天，最长不超过 10 天。

6.2.5 种蛋质量标准

蛋重 38 g~50 g，蛋壳浅红（粉）色，无杂色斑点，无粪便污染，无裂纹。种蛋受精率不低于 92%。

7 种公鸡的饲养管理

7.1 饲养标准

种公鸡的饲养标准见表5。

表5 淮北麻鸡种公鸡的饲养标准

营养成分	营养指标		
	0~5 周	6~20 周	21 周一
代谢能 (MJ/kg)	11.45	11.25	11.25
粗蛋白 (%)	17.0	15.0	16.0
蛋氨酸 (%)	0.42	0.32	0.37
赖氨酸 (%)	0.70	0.65	0.68
钙 (%)	1.0	1.0	1.0
总磷 (%)	0.7	0.7	0.6
有效磷 (%)	0.45	0.45	0.42
亚油酸 (%)	1.0	1.0	1.2
食盐 (%)	0.3	0.3	0.3

7.2 饲养方式

成年种公鸡单笼饲养。

7.3 饲喂

使用种公鸡专用料。0 周~5 周，自由采食，6 周~20 周，6 周龄每天每只鸡饲喂 40 g，以后每周增加喂量 3~5 g。21 周后，每天每只鸡饲喂 120 g~130 g。

7.4 选择

- 第一次：8 周龄左右，选留体型外貌符合 DB34/T 1609 品种标准、健康的公鸡。
- 第二次：17 周龄~19 周龄，选留第二性征明显，精液品质优育的种公鸡。
- 开产前按公母比例 1：20~30 留足种公鸡数量。

7.5 调教

种公鸡 150 天左右性成熟。在配种前 2 周~3 周进行采精，剪去泄殖腔周围的羽毛。

7.6 人工授精

- 7.6.1 采精每天不超过 1 次, 连续采精 3 天休息 1 天。
- 7.6.2 输精时间在下午 3:00 以后, 输精量为 0.025 ml~0.03 ml。
- 7.6.3 两次输精间隔 4 天~5 天。

8 卫生防疫

8.1 环境卫生

鸡场废弃物及病死鸡按农医发〔2017〕25号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。

8.2 疫病防治

防疫符合 NY 5041 的要求。推荐免疫程序见附录A。

8.3 兽药使用

兽药使用符合 NY 5030 的规定。

9 档案记录

9.1 养殖场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养殖档案。

9.2 档案信息包含饲养全过程。

——进雏时间、数量和来源。

——每日生产记录: 日期, 鸡龄, 存栏数, 死亡原因及数量, 转群淘汰情况、开产日龄、种蛋收集情况、产蛋鸡群健康情况等。

——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等投入品和兽药的来源、名称、使用时间和用量等。

——鸡群免疫程序, 患病与治疗记录: 包括所用疫苗的品种、剂量和生产厂家, 发病时间及症状, 治疗用药的商品名称和有效成分, 治疗时间、剂量、疗程及停药时间等。

——检疫、监测、消毒和无害化处理情况等。

9.3 记录保存两年以上。

附 录 A
(资料性附录)
免疫接种程序

表A.1 免疫接种程序

日 龄	接 种 疫 苗	接 种 方 式
1	马立克 CVI988	皮下注射
7	新支二联苗	点眼滴鼻
12~13	禽流感 H5+7 油苗	肌肉注射
14	法氏囊冻干苗	饮水
21	鸡 痘	刺翅
25	新支二联苗	皮下注射或点眼滴鼻
28	法氏囊冻干苗	饮水
35	新城疫IV系	饮水
42	新城疫	饮水
80~90	新城疫 La (视效价情况)	饮水
120	新支减油苗	皮下注射
120	禽流感 H5+7 油苗	皮下注射
130	法氏囊油苗	皮下注射
280	新城疫 La (视效价情况)	

注：本程序为推荐程序，鸡痘苗可根据季节及发病情况有选择使用，新城疫和禽流感的免疫，应根据抗体监测结果来决定免疫时间。